廊坊市广阳区科学技术局2017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廊坊市广阳区科技局2017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贯彻实施国家、省、市、区科技方针、政策、法规、规划；研究提出全区科技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宏观战略，组织拟定全区民用科学技术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提出全区科技发展的重大布局和优先领域等。

（二）负责地方有关科技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建议，拟定全区科技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促进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科技自身发展规律的科技创新体制和科技创新机制的形成；指导全区科技体制改革工作。

（三）研究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的措施；优化全区科技资金的配置；组织对科学技术事业费中专项资金、科技“三项费”的分析论证，提出资金安排计划，负责组织实施，并监督检查。
 （四）研究拟定加强基础性研究、高新技术发展的措施；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区基础性研究计划、高新技术研究发展计划、科技攻关计划、科技创新工程、社会发展科技计划等。
 （五）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化及应用技术的开发与推广工作，负责全区火炬计划、星火计划、成果推广计划等科技开发计划的拟定并指导实施；管理高新技术重点新产品工作；指导域内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高新技术园区、民营科技产业园区等各类科技园区的工作；负责全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产品的认定申报及复检工作。
 （六）参与编制全区重大科技工程建设规划；编制并实施全区重点实验室等科研基础设施建设计划。

（七）负责全区科技成果、科技奖励、技术市场工作。
 （八）拟定全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规划，推动科学技术普及工作发展。
 （九）推动全区科技服务体系的建立，规范和促进科技咨询、服务、招标、评估、交易等社会中介组织的发展。
 （十）负责全区科技开发工作的综合、协调、统筹和服务。
 （十一）负责科技信息、科技统计工作。
 （十二）审核全区科研机构的组建和调整。
 （十三）负责全区专利申报工作。
 （十四）指导区直各部门的科技管理工作。
 （十五）承担区科技教育领导小组交办的有关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廊坊市广阳区科学技术局 | 行政机关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2017年预算收入364.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64.51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2017年支出预算364.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8.6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55.84万元，主要为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资金。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7年预算收支安排364.51万元，较2016年预算增加93.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37.22万元，主要为增加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55.84万元，主要为下达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年预算安排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0.81 万元，其中办公经费 0.81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7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16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1、大力支持区属科技企业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强化科技项目支撑作用，开展国家、省级科技项目申报活动，申报国家级、省级企业创新基金。通过项目实施，大力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2、积极培树科技转化为生产力的典型企业，通过宣传发挥其示范作用，引导其他企业提高产品科技含量，提高自身产业层次，增强企业整体发展后劲。大力加强企业研发中心建设，积极对接科研院所，深化产学研合作，打造区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和技术产业联盟，继续做好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实施科技小巨人成长壮大工程，引导企业掌握核心技术和开发拳头产品，推动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做大规模、做强品牌。

 3、做好全区科技型中小企业建设工作，通过孵化器培育一批、科技人员创办一批、传统产业转型一批、科技招商引进一批的方式，保持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稳步上升。

 4、扎实推进中关村软件园入驻工作，协助中关村创新发展研究院做好我区创新创业街区规划设计工作。

 5、深入开展防震减灾工作。贯彻落实省、市、区《关于创建地震安全城乡实施意见》，健全“三网一员”组织网络，做好防震减灾示范试点建设工作。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1、深入实施科技小巨人成长壮大工程。全年新认定科技小巨人6家，全区科技小巨人企业达到15家，已完成全年力争新增5家目标任务。

2、好做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工作。今年全区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85家，已完成全年新增60家任务目标，全区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267家。

 3、认真做好企业研发中心建设工作。全年新增市级企业技术研发中心6家，正在进行研发中心申报的3家，全区企业技术研发中心达到18家。

4、积极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和培育工作。全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1家，全区高新技术企业达到12家。

5、着力做好众创空间建设工作。新认定国家级众创空间2个，省级众创空间2个，市级众创空间3个。

 6、强力推动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工作。新增企业科技企业孵化器3家，全区省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1家，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3家。

 7、积极推进中关村软件园入驻工作。现已签订《中关村软件园人才培养与创新创业平台运营合作协议》，项目进入实质建设阶段。正在请中关村创新与发展研究院院长赵弘所率团队对我区以新朝阳为核心区域的创新创业街区进行规划设计。

8、不断加强知识产权服务体系建设。1-11月，全区专利申请量（不含开发区，下同）达到453件，其中发明专利115件；授权量317件，其中发明专利41件。

9、认真做好环首都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带总体规划工作。按照省科技厅要求，区科技局认真做好《环首都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带总体规划》广阳部分规划工作任务，积极协调，完成规划资料收集和整理工作，协助省科技厅拍摄广阳农业科技情况视频宣传片1部。

10、扎实做好创建地震安全城乡建设工作。完善“三网一员”群测群防体系，全区共建宏观观测点23个、知识宣传点27个，发展村级（社区）灾情速报员224名。建设市级防震减灾宏观观测点1家、市级地震安全示范社区1家。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活动。在人民公园开展了“5.12防震减灾”宣传日活动，组织防震减灾志愿者艺术团在康乐社区法治广场进行防震减灾文艺巡演。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481廊坊市广阳区科学技术局** | **单位：万元**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科技创新项目支撑** | 55.84 | 健全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创新政府投入方式，组织实施自然科学基金和重点基础研究；以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治理生态环境、改善民生等重大科技需求为重点，在高新技术、现代农业发展、生态环境治理与科技惠民等领域，实施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围绕京津冀科技协同创新实施科技合作项目；支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 获得一批重要原始创新成果，培养一批高层次科技人才和创新团队，提升基础研究能力。为产业转型升级、现代农业建设、和谐宜居环境创建和民生改善提供创新支撑；提升科技开放与合作的水平，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能力，促进京津冀科技协同创新。 |   |   |   |   |   |
| **社会公益技术研究** |   | 重点围绕大气污染防治、资源环境保护与利用、提升百姓健康水平和保障公共安全等社会公益方面开展关键技术及新产品研发和应用示范. | 研发一批改善生态环境、惠及民生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加强先进技术应用示范，科技支撑改善环境和惠及民生能力增强。 | 研发关键技术数量（项） |   |   |   |   |
| 应用示范成果数量（项） |   |   |   |   |
| **产业结构调整与升级技术研究** | 55.84 | 面向工业转型升级重大科技需求，实施高新技术产业倍增计划，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支持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究、集成与重大产品的开发、应用示范；围绕传统产业升级，制造业信息化等科技专项。 | 研发一批产业发展急需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高新技术应用示范及成果产业化能力不断增强，科技支撑高新技术产业倍增、改造提升传统产业能力增强。 | 突破关键技术数量（项） |   |   |   |   |
| 开发新产品（项） |   |   |   |   |
| 建设科技示范工程（项） |   |   |   |   |
| 承担项目企业销售收入平均增长率 |   |   |   |   |
| **现代农业技术研究** |   | 推动农业科技创新，粮食丰产、农林新品种创制、农资农装等科技工程，组织开展新品种、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开发、集成和示范，解决制约现代农业发展和新农村建设的重大关键技术问题。 | 现代农业领域新技术、新品种、新产品的研究和应用水平进一步提升。 | 开发应用新技术、新产品（个） |   |   |   |   |
| 推广转化实用新技术数量 |   |   |   |   |
| **科技成果转化** |   | 重点围绕京津冀协同创新，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科技成果在县级转化和产业化；建设和完善技术转移服务体系，对企业购买技术予以补贴等。 | 提升企业转化成果、开发高端产品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完善技术转移服务体系，提高技术转移服务能力，加强技术市场管理，推动技术市场发展。 | 研发高端新产品数量（个或系列） |   |   |   |   |
| **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 |   | 创新财政投入方式，主要以后补助和间接投入方式，支持和引导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建立健全多元化、多层次的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公共服务体系；壮大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规模，建立和完善融资风险补偿基金、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科技担保机制等；开展科技与金融的对接合作，搭建科技金融服务平台。 | 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发挥科技基金作用，逐步建立有利于促进企业自主创新的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科技投融资体系。 | 完成产品研发和产业化目标任务的企业比重 |   |   |   |   |
| 科技基金直接杠杆放大倍数 |   |   |   |   |
| **科技创新环境建设** |   | 发挥政府职能作用，支持科技创新平台、创业平台建设，支持技术创新服务体系建设，实施科学技术奖励，加强科技人才引进培养，支持科研院所发展，开展软科学研究，加强科学技术普及，打造技术创新良好环境。 | 创新体系进一步完善，政策环境进一步优化，人才团队进一步壮大，创新平台对产业技术创新的支撑和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园区和基地的培育、聚集和示范作用进一步提升。 |   |   |   |   |   |
| **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   | 围绕县级经济社会和科技发展需求，主要根据绩效评价结果，以奖励性后补助方式，支持重点实验室等科技创新平台发展 | 科技创新平台设备、人才等科研条件进一步改善，各类科技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助推科技创新能力不断增强。 | 科研成果数量 |   |   |   |   |
| 引进和培养高层次人才数量 |   |   |   |   |
| 转移转化科技成果数量（项） |   |   |   |   |
| **科技创业平台（基地）建设** |   | 加强科技园区建设，建立健全高新技术产业创新创业载体及科技中介服务体系，组织开展科技信息服务、创新创业及培训等工作。 | 全县科技中介机构、创新创业基地等服务能力得到提升，科技特派员队伍不断壮大。 | 高新区主要经济指标年增长率 |   |   |   |   |
| 科技企业孵化器孵化企业数量(家） |   |   |   |   |
| 科技特派员总数（人） |   |   |   |   |
| 县级农业科技园区示范应用的新技术（项） |   |   |   |   |
| **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建设** |   | 推动科技基础条件服务平台建设；开展科技统计、分析与监测；强化科技发展战略研究；推广应用创新方法，培育创新型企业；开展形式多样的科技交流、科技招商及科技展览活动。 | 县科技基础条件平台体系不断完善，科技资源面向社会开放共享程度提高；创新企业培育和创新方法应用推广取得成效；服务政府决策能力增强，科技合作交流机制健全，科技信息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 形成有价值的研究报告数量（项） |   |   |   |   |
| 建设完善科技资源共享服务网络化、社会化平台数量（个） |   |   |   |   |
| 创新型企业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率 |   |   |   |   |
| **科学技术奖励** |   | 组织实施科学技术奖等科技奖励工作。 | 政府科学技术奖励的导向和激励作用不断增强，营造崇尚科学、尊重知识、激励创新创业的社会文化 | 奖励的权威性、公信力和满意率抽样调查情况（%） |   |   |   |   |
|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   | 加快各类科技人才的引进、培养、选拔和使用。 | 引进、培养和选拔一批高层次科技人才。 | 与合作院士合作项目数（项） |   |   |   |   |
| 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引进和培养的数量（个） |   |   |   |   |
| **知识产权管理与保护** |   | 加强知识产权管理，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加强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加快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 | 知识产权管理、保护和运用水平不断提高，知识产权竞争优势明显，有效推进知识产权战略实施。 |   |   |   |   |   |
| **知识产权管理** |   | 资助专利申请、授权,推进专利质押融资，规范知识产权评估；引导企业制定专利战略，规范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培育知识产权竞争优势。健全专利奖励机制，促进专利转化。 | 科技创新成果获得知识产权能力增强，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渠道拓宽，重点企业知识产权竞争优势进一步显现。 | 专利权质押贷款金额(亿元) |   |   |   |   |
| 贯标试点企业验收通过率（%） |   |   |   |   |
| **知识产权保护** |   | 改善专利行政执法条件，依法及时调处专利纠纷案件，查处假冒专利行为，规范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提供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与举报投诉服务，组织协调县级知识保护产权工作。 | 知识产权保护专业市场体系不断健全，专利侵权违法行为得到有效遏制，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与举报投诉服务能力提升，权利人合法权益得到较好维护。 | 专利案件结案率（%） |   |   |   |   |
| 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专业市场数量（家） |   |   |   |   |
| **科技政务管理** |   | 负责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管理 | 确保各项业务工作谋划到位、顺利开展。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   |   |   |   |   |
| **综合业务管理** |   | 开展科技重点工作和重大活动，开展科技宣传、科技调研、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技术市场管理、科技档案管理，科技成果管理、科普管理、科技评估管理、绩效评价管理。 | 各类科技管理业务工作谋划到位、开展有序，助推科技事业发展能力提升。 | 科技管理业务工作保障率 |   |   |   |   |
| **地震灾害防御** |   | 负责抗震设防、基础探测和地震环境探查、防震减灾宣传、社会防御、地震活断层探测、减隔震技术推广应用等。 | 加强全市抗震设防要求管理，做到基本不漏项。推进基础探测和地震环境探查。防震减灾宣传普及率逐年提高。社会防御能力不断加强。在全市范围内推广和应用地震活断层探测、减隔震以及震害防御新技术等。 |   |   |   |   |   |
| **社会防御管理与宣传** |   | 推动地震安全农居、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建设。组织全市群测群防和“三网一员”网络建设。参与地震灾害保险、灾区恢复重建规划制定等工作。对市、县地震监测台网（站）和群测群防工作实行行业管理；组织开展防震减灾宣传。 | 实现城乡地震安全建设常态化。提高防震减灾宣传效果，提升社会公众防震避险意识和技能。 | 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教育普及率 |   |   |   |   |
| 城乡地震安全民居建设规模 |   |   |   |   |
| **地震应急救援** |   | 负责地震应急预案编制、应急演练、应急设备购置和维护，地震现场应急工作，市内外地震灾害紧急救援，救援设备购置和维护、国家和地方紧急救援队的运转及抗震救灾指挥系统运行。 | 做好地震应急各项准备工作，确保应急系统正常运行，保障地震应急响应快速、高效。 |   |   |   |   |   |
| **地震应急预案与演练** |   | 开展市级地震应急预案的制定、修订以及宣传贯彻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地震应急预案管理。开展应急准备工作检查，指导应急演练，培训应急人员。 | 各级各类地震应急预案及时修订更新，预案内容科学实用，预案管理科学规范。经常性地开展地震应急培训和演练。 | 各级各类预案修订完成率 |   |   |   |   |
| 地震应急培训和演练次数 |   |   |   |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年，我部门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 廊坊市广阳区科技局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我部门（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98.09万元，我部门本年度无拟购置固定资产详见下表。

|  |
| --- |
|  **廊坊市广阳区预算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廊坊市广阳区科学技术局** | 截止时间：2016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98.09 |
| 1、房屋（平方米） | 1320 | 75.00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1320 | 75.00 |
| 2、车辆（台、辆） | 1 | 19.28 |
| 3、单价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 | 0 | 0.00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3.81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